

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1. 召开时间：2012年12月21日上午10:00，会期半天。
2. 召开地点：西安市解放路103号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楼808会议室
3. 召集人：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4.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5. 出席对象：

截止2012年12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;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,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;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;公司法律顾问;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详见本公司今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2-044）。

三、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

1. 登记方式：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司公章)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;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司公章)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。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;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。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。

2. 登记时间：2012年12月17日，上午 9:00-12:00 时，下午 2:00-5:00 时。

3. 登记地点：西安市解放路103号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楼825董事会办公室。

四、其它事项

1. 会议联系方式：

邮政编码：710005 公司地址：西安市解放路103号

公司电话：029—87481871 公司传真：029—87481871

联系部门：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2.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人（本单位）参加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特授权如下。

代理人姓名：

代理人具有表决权[]/无表决权[]

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表决如下：

议 案 名 称	表 决 意 见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	同意[] 反对[] 弃权[]

本人未对上述审议事项作出具体指示，代理人有权[]/无权[]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。

委托人(法人)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：

签发日期：

受托人（签字）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。

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